

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16-077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追加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东方铁塔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相关资产（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同时拟发行股份募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本次发行已经得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104号文核准。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韩汇如先生为本次交易对象之一，韩汇如先生承诺“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新增股份完成股份登记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在本次交易前已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因此对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愿追加限售期一年，具体情况如下：

一、追加承诺股东基本情况介绍

1.基本情况

韩汇如，身份证号码：37028119*****，在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2.追加承诺股东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情况说明
韩汇如	无限售条件股份	102,375,000	7.78%	2014年2月11日起解除限售
	有限售条件股份	307,125,000	23.33%	2014年2月11日起解除限售，现为高管锁定股
	合计	409,500,000	31.11%	-

注：本公告中，计算股数占总股本比例指标时，公司总股本按1,316,397,474股进行计算，目前公司正在办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相关股份上市事项，相关股份尚未正式列入上市公司股东名册。

3.追加承诺股东最近十二个月累计减持情况

最近十二个月无减持情况。

二、此次追加承诺的主要内容

1.股东追加限售期承诺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追加承诺股份性质	追加承诺涉及股份		追加锁定期起始日	追加锁定期截止日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韩汇如	无限售条件股份	102,375,000	7.78%	2016年10月28日	2017年10月28日
	有限售条件股份	307,125,000	23.33%	2016年10月28日	2017年10月28日
	合计	409,500,000	31.11%	-	-

注：1、本公告中，计算股数占总股本比例指标时，公司总股本按1,316,397,474股进行计算，目前公司正在办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相关股份上市事项，相关股份尚未正式列入上市公司股东名册。

2、目前，韩汇如先生持有的333,020,000股（其中：高管锁定股份261,29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71,730,000股）公司股票处于冻结状态，不办理追加限售业务，冻结部分股份若在承诺限售期内获得解冻，韩汇如先生仍会遵守在2017年10月28日之前不转让的承诺并及时办理相应的限售手续。对于韩汇如先生持有的其余76,480,000股（其中：高管锁定股份45,835,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30,645,000股）公司股票，公司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公司相关业务要求办理限售手续。

2.韩汇如先生承诺：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新增股份完成股份登记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在本次交易前已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因此对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愿追加限售期一年。

三、上市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明确披露并及时督促追加承诺股东严格遵守承诺。若追加承诺股东违反承诺减持股份的，公司董事会保证主动、及时要求违反承诺的相关股东履行违约责任。公司将于公告后两个工作日内向中国结算深圳公司申请办理变更股份性质的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25 日